

#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粤人社函〔2019〕343号

## 关于做好2019年广东省青年优秀科研人才国际培养计划博士后项目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博士后设站单位：

为贯彻落实《关于加快新时代博士和博士后人才创新发展的若干意见》（粤组通〔2017〕46号），实施好广东省青年优秀科研人才国际培养计划博士后项目，根据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部署和同意，2019年组织资助100名优秀博士后到国外（境外）开展博士后研究工作。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 一、资助对象、名额及资助方式

2019年资助100名优秀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含拟进站的应届博士毕业生），到国（境）外优秀高校、科研机构、企业的优势学科领域，合作开展博士后研究工作。入选本项目的博士后每人获省财政资助40万元人民币，由派出单位按进度向获资助人员转拨。资助主要用于在站博士后研究期间的生活补贴、住房补助、购买保险及往返差旅费等。其余资助经费由博士后与本单位或国（境）外拟接收单位机构或合作导师自行协议承担。派出时间一般不少于12个月。

我厅根据各流动站和地市博士后在站和招收规模等因素，并参照单位反馈的需求数，确定 2019 年各有关博士后流动站和有关地级市资助名额及经费（具体见附表 1）。

## 二、资助人选条件

（一）申请人为我省博士后流动站或工作站中拟进站的应届博士毕业生，或本通知实施之日起近三个月内新进站的博士后研究人员，年龄一般不超过 35 周岁（以进站申请时间为准），遵纪守法，思想品德端正，身体健康。应届博士毕业生需在派出前取得博士学位。

（二）申请人在所从事的学科领域内具备一定的学术成绩，表现出较强的科研潜力，原则上应具有良好的英语（或接收国语言）听、说、读、写能力，同时符合国家、省关于公派出国的有关规定。

（三）自主联系国（境）外高校、科研机构或知名企业，并获得正式邀请。国（境）外拟接收单位一般应为世界排名前 200 名（以最新泰晤士高等教育世界大学排名、QS 世界大学综合排名、US.News 排名、上海交大世界大学学术排名等四大排名为准）的高校、国际知名研究机构或企业。国（境）外机构正式邀请信应使用邀请机构专用信纸打印，由外方合作导师或邀请机构签发，并明确如下内容：基本信息，包括被邀请人姓名及国内单位等；科研工作起止时间；科研工作专业、课题或研究方向；外方合作导师签字（含电子签名）与联系方式。

（四）专业领域。优先支持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绿色低碳、生物医药、数字经济、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

保、海洋经济、现代工程技术、现代种业和精准农业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前沿技术领域和急需紧缺产业领域。

(五) 申请人与人社部博士后国际交流计划、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香江学者计划、中德博士后交流计划以及我省珠江人才计划博士后项目等项目不重复申报，入选后也不同时享受省财政对博士后的日常生活补贴。

### 三、有关要求

(一) **高度重视。**实施广东省青年优秀科研人才国际培养计划博士后项目，是不断提升我省博士后研究人员的学术技术水平、科技创新能力和国际交流能力，提升博士后国际化水平，提高博士后培养质量，培养一批杰出青年博士后人才，为实施人才强省战略和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提供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撑的重要举措。各地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按照通知要求，结合实际制定实施方案，严格遴选把关，按时完成选派任务。切实把急需培养、有发展潜力的优秀博士后人才选派到国（境）外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

(二) **加强管理服务。**各派出单位要参照国家、我省的有关公派出国人员的管理规定，切实做好资助对象“选拔、派出、管理、回国”各环节的工作，并加强目标成果和过程管理，做到派出前有要求、派出后有跟踪和检查、回国后有考核。此次下达的资助经费，由派出单位统筹安排用于入选的优秀博士后，资助标准参照国家和我省相关标准执行。

(三) **明确管理机构和工作人员。**各地、各单位要明确负责此项目的机构和工作人员，请各有关单位于2019年2月28日前将本单位负责此项工作的机构及人员名单（姓名、职务、手机号

码)报送我厅。

**(四) 及时报送情况。**本项目为年度工作,为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各地、各单位请于确定派出人员后1个月内及博士后研究人员出站时,将项目有关情况(包括派出人员情况、申报表、结题表等)报我厅备案(见附表2、3)。同时,各地、各单位请于2019年12月1日前将本单位本年度派出情况、经费使用情况以及2020年派出计划安排等报送我厅。

- 附件:
1. 2019年广东省青年优秀科研人才国际培养计划博士后项目分配名额及经费表
  2. 广东省青年优秀人才国际培养计划博士后项目申报表
  3. 广东省青年优秀人才国际培养计划博士后项目结题表



联系人: 刘德武, 电话: 020-83134848,  
传真: 020-83307379, 邮箱: gdsrstzjc@163.com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483号粤财大厦3620室

附表 1：

**2019 年广东省青年优秀科研人才国际培养计划  
博士后项目分配名额及经费表**

序号	单位	名额(个)	金额(万元)
1	中山大学	10	400
2	华南理工大学	8	320
3	暨南大学	8	320
4	中科院南海海洋研究所	2	80
5	中科院广州能源研究所	1	40
6	中科院华南植物园	1	40
7	中科院广州地球化学研究所	2	80
8	中科院广州生物医药与健康研究院	1	40
9	中科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	4	160
10	华南农业大学	4	160
11	华南师范大学	7	280
12	南方医科大学	8	320
13	广州中医药大学	1	40
14	广东工业大学	8	320
15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1	40
16	汕头大学	2	80
17	广州大学	3	120
18	广州医科大学	4	160
19	深圳大学	7	280
20	省人民医院	1	40
21	省科学院	3	120
22	广州市	2	80
23	深圳市	4	160
24	珠海市	2	80
25	佛山市	2	80
26	东莞市	2	80
27	江门市	1	40
28	湛江市	1	40
合计		100	4000

**附表 2：**

当前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拟进站应届毕业生 <input type="checkbox"/> 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
------	---

**广东省青年优秀人才国际培养计划  
博士后项目申报表**

申请 人 \_\_\_\_\_

申 报 的 \_\_\_\_\_

一 级 学 科 \_\_\_\_\_

所 在 单 位 \_\_\_\_\_

通 讯 地 址 \_\_\_\_\_

E - m a i l \_\_\_\_\_

固 定 电 话 \_\_\_\_\_ 移 动 电 话 \_\_\_\_\_

申 请 期 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表**

## 填表说明

1. 第 8 项“当前情况”中“博士答辩时间”为必填项，应届毕业生如未答辩可填写预计答辩时间，如在申请时还未获得博士学位证书，“博士学位证书签发时间”可不填；“在职单位”非定向就业生不需填写；“进站时间”为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或省（区、市）博士后工作管理部门签发的博士后研究人员进站批文的日期。
2. 第 9 项“主要学习经历”只填写本科、硕士、博士阶段的学习经历，其中“一级学科”、“二级学科”须填写教育部公布的专业目录规范表述。
3. 第 10 项“主要工作和研究经历”包括在国内、外研究机构任职、访问、进修等的经历。
4. 第 11 项“承担重大项目、基金和课题情况”填报由国家、部委下达的项目或课题。
5. 第 12 项“已发表的论文”中的论文只填报在国内一级学术刊物、国外权威刊物上发表的论文。
6. 第 13 项“已发表的专著”中的专著只填报申请人担任第一作者的专著。
7. 第 15 项“获得科技奖励情况”和第 16 项“获得荣誉称号情况”只填写由国家、部委授予的奖励和荣誉（包括社会力量奖）。
8. 如为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与流动站联合招收人员应由所在工作站推荐。
9. 申报材料不得包含涉密内容。

### 一、 申请人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日	
申请单位类型				派出地区		接收单位	
当前情况	应届 毕业生	博士答辩时间		博士学位证书 签发时间			
		博士生导师		在职单位（非定向 就业生不填此项）			
	在站博 士后人 员	进站时间		博士后合作导师			
		流动站(工作站)		博士后编号			
主要学 习经历	起止时 间	毕业院校	学 位	一级学科	二级学科		
主要工 作和 研究经 历	起止时 间	研究机构(单位)	国 别	赞助方	身 份		

## 二、 科研情况

承担重大项 目、基 金和课 题情况	批准时间	项目/基金/课题		下达部门	项目经费	负责情况
已发表的论文 (含第 一、二 排名)	发表时间	论文题目	论文发表的 学术刊物或 会议名称	检索号	收录情况	论文作者 排名(一、 二)
已发表的专著	出版时间	书名		出版社		
已取得的专利	专利名称	授权编号(或 受理编号)	专利类型	批准国家	受理时间	排 名

### 三、奖励情况

获得科技奖励情况	获奖时间	获奖项目	奖励名称	等级	排名

获得荣誉称号情况	获授时间	荣誉称号	授予单位

#### 四、外方导师情况及研究课题

外方导师姓名		
研究 课题 名称	中 文	
	英 文	
19. 研究设想（概括项目主要内容、主要创新点、项目的预期目标、科学意义、应用前景等）：		

## 五、本人承诺

本人已认真审阅此申请表所填内容，并保证所填内容真实可靠且无涉密内容。对因虚报、伪造等行为引起的后果及法律责任均由本人承担。在外期间，将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坚决维护国家主权和民族尊严并严守国家秘密。

申请人：

年   月   日

## 六、单位意见（由推荐单位博士后工作主管部门填写）

能确保获资助人员赴外科研工作时间：  是

在职人员的原单位同意其申报此项目：  是

单位审核及推荐意见：

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 附表 3：

## 广东省青年优秀人才国际培养计划 博士后项目结题表

“广东省青年优秀人才国际培养计划”获资助人员期满出站时，须填写《“广东省青年优秀人才国际培养计划”结题表》，并提交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备案。第一、二部分请博士后本人填写(中英文对照)，第三部分请外方单位合作导师填写。

### 一、基本信息

#### Part I: GENERAL INFORMATION

姓名 Name of the Postdoctoral Fellow:

联系方式 Contact Information:

电子邮件 E-mail:

电话 Phone:

项目名称 Project Title:

合作导师姓名 Name of the Supervisor:

外方单位 The Host Institute for the Fellowship:

研究时间 Period: Start Date End Date

## 二、研究情况

### **Part II: RESEARCH (Please follow the items below and use Times New Roman, 12 font size)**

II (a). 研究的目的和目标。Research aims and objectives (limited to 200 words):

II (b). 重大的发现和研究成果。Significant survey findings (limited to two text pages and one extra page for figures and tables):

II (c). 研究项目未来发展的空间及建议。Potential for further development of the research and the proposed course of action (limited to 200 words):

II (d). 研究成果（发表的论文，会议报告，专利等。请提供详细出版日期和摘要）。

Research achievements (Please list the fellow's accomplishments during the reporting period including published, accepted and submitted papers, conference presentation, patents and other achievements with date and abstracts) :

1. 论文 Publication:

2. 会议报告 Conference Presentation:

3. 专利 Patents:

4. 其他 Others:

签字:

日期:

Signature :

Date : \_\_\_\_\_

### 三、合作导师意见

**Part III: COMMENTS FROM THE SUPERVISOR (Please follow the items below and use Times New Roman, 12 font size)**

III (a) 博士后期间的表现。The performance of the postdoctoral fellow during the 2-year training:

III (b) 博士后结题报告。The final report submitted by the postdoctoral fellow:

III (c) 博士后的研究水平及成果。The achievement and academic standing of the postdoctoral fellow:

签字:

日期:

Signature : \_\_\_\_\_

Date : \_\_\_\_\_

注：“广东省青年优秀人才国际培养计划”资助人员在办理博士后出站手续时，需附本表。

